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注:非实际担保金额,具体担保金额以公 司与各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后, 公司及控股 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同时公司拟为 子公司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提供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 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 保额度的议案》,为支持公司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 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各单位")的经营发展,满足各单位正常生产经 营的流动资金需求,2021 年度公司拟为各单位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 (含) (或等值外币), 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 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度及有效期限内根据各单位的实际经营需 要与有关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 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2021年度,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安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 近一期资产 负债率	截至目前 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 市公司最近一 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 联担保
本公司	深圳骏马环保有 限公司(以下简 称"骏马环保") 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持 有骏马环 保 100% 股权	骏马环保的 最近一期资 产负债率为 85.37%	660	20,000	159.81%	是
	上海合冠供应链 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上海合 冠")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持 有上海合 冠 100% 股权	上海合冠的 最近一期资 产负债率为 8.04%	0	10,000	77.35%	是
合计				660	30,000	237.16%	

在不超过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2634273XK

公司名称: 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与香蜜湖交界西北阳光高尔夫大 厦 2708

法人代表: 翁方造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5,000 万

成立日期: 2015年01月07日

经营范围: 节能环保项目投资、环保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顾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企业管理咨询; 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

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骏马环保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骏马环保总资产为 81,530.12 万元,净资产为 11,928.86 万元;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762.42 万元,净利 润-65,915.53 万元。

2、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607077300

公司名称: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浦东牡丹路 60 号 514-515 室

法定代表人: 张健江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7年4月3日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机电产品、 仪器仪表、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电子元器件、钢材、矿产品(除专项审批)、 汽车零部件、五金工具、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 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百货、橡塑制品、纺织原料及产品(除棉花收购)、鞋 帽、工艺品、家用电器、金属材料、珠宝首饰、家具及其他木制品的销售,化肥 经营,仓储(除危险品),物流服务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国际货运代理, 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以上食 品凭许可证经营)的批发非实物方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合冠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合冠总资产为 10,658.95 万元,净资产为 9,801.60 万元;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844.76 万元,净利润 -2,473.68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额度事项后,公司将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与有关金融机构签

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公司为各单位提供担保有助于其对外申请融资,更好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其经营和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担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公司同意 2021 年度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对外申请融资提供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2021 年度公司拟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有助于满足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更好拓展生产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以前年度提供并涉及诉讼的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660万元(不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1%。公司以前年度提供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40,759.36万元,公司已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17日作出的(2020)粤03破568号之一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的《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就可能承担相关担保责任预留偿债股票,后续如公司被判决承担相关责任,公司将以预留股票进行清偿,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重整后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

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在为子公司发展提供积极支持的同时,切实加强对外担保风险控制,维护和保障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